

证券代码：838651

证券简称：谷实生物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部分子公司拟向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发支行分别申请贷款共计 12,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殷学中先生和梁代华女士，在此次贷款中为每笔单独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的部分子公司拟向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发支行申请贷款金额 12000 万元的议案》和《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殷学中、康广臣因存在关联关系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 5 名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殷学中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新企路 28 号

关联关系：殷学中、梁代华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殷学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自然人

姓名：梁代华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新企路 28 号

关联关系：殷学中、梁代华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殷学中、梁代华为公司的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为公司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发支行友好协商，基于近年来的友好合作，公司的部分子公司拟向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发支行贷款总计 12,000 万元，为期 3 年。业务品种为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授信，用于各公司日常经营周转。

各公司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主体	拟申请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类型	担保方式
----	------	---------------------	------	------

1	哈尔滨谷实农牧 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流动资金贷款	母公司 及实控人担保
2	大庆五里吉畜牧 有限公司	5,000.00	流动资金贷款	母公司 及实控人担保
3	双鸭山谷实种猪 繁育有限公司	2,000.00	流动资金贷款	母公司 及实控人担保
4	大庆谷实牧业有 限公司	2,000.00	流动资金贷款	母公司 及实控人担保
合计		12,000.00		

上述贷款事项均为期3年，单笔授信不超过12个月。业务品种为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授信，用于企业日常经营周转；担保方式：公司各子公司的贷款均由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申请人实际控制人殷学中、梁代华夫妻二人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事项合并申请综合授信金额12000万元，公司的部分子公司分别向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单独签订综合授信及担保协议。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担保涉及的贷款缓解了各子公司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压力，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充裕的资金支持。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以上担保为各子公司经营活动而发生，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以上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

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